

# 彰化第一信用合作社 優秀清寒學生助學金 申請書

## 109學年度下學期

申請人	姓名	性別	電話	戶籍地址		申請人簽章
		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		
就讀學校	校名	年級	班別	前學期成績	學期總平均	體育成績
	國民中學(國中部)	年	班			
	綜合表現、導師評語					
家庭狀況	家長姓名	關係	職業	家庭境遇概況簡述		
學校審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身心障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里辦公室證明清寒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無證明文件時)導師證明申請人確實家境清寒 導師簽名：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遭遇變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弱勢兒少生活扶助對象			
學校簽核	校長簽章	承辦人簽章	導師簽章	導師審核意見		檢附證明文件(請勾選、補填)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 (學生證須蓋有本學期的註冊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殘障手冊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

本社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以社會服務為目的而蒐集申請人及其家長之個人資料，作為本期助學金資格審核之用(即本申請書所列項目資料及證明文件，如不願提供，本社將無法受理申請)，並依法處理、保存、刪除，當事人得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權利。